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文件

燕大机字[2022] 7号

签发人：彭艳

机械工程学院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保障体系与持续改进实施方案 (修订稿)

为加强我院教学质量管理工作，促进我院各专业按照专业认证的要求能够依据评价结果进行有效的持续改进，特制定本方案。

一、教学质量监控负责人员设置

学院院长和教学副院长总体负责，学院及各专业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综合办公室教务办、各系部主任、机械基础实验室主任、教学督导等承担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具体工作，按照学院规定的职责要求明确管理权限。

二、教学质量主要监控点

依据《燕山大学教师本科教学质量考核实施办法(修订)》，学院对教学内容、课堂教学、实践教学、考试考核等各主要教学环节有明确的质量要求，主要质量监控内容如表1所列。

表1 主要监控内容与负责人分工

评价措施	实施方法	执行人	监督人	执行频度	所依据的管理文件
教材、多媒体课件审核	组织教材、多媒体课件评审会	各系部主任、教学院长、学院及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学院督导组	每2年1次	《机械工程学院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工作职责》 《机械工程学院主管教学工作副院长工作职责》 《机械工程学院二级教学督导员工作职责》

评价措施	实施方法	执行人	监督人	执行频度	所依据的管理文件
教师课堂教学评价、领导干部听课制	随堂听课	学院中层领导干部、系部主任、学院督导团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教务处随机抽查；学院领导干部每学期听课不少于10次，系部主任及督导组随机听课，每学期每门课至少1次	《燕山大学领导干部听课制度(试行)》 《机械工程学院系部主管教学主任职责》 《机械工程学院主管教学工作副院长工作职责》 《机械工程学院二级教学督导员工作职责》
教学质量评价	学生评教	任课教师	学院督导团、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每门课程进行一次随堂评教及期末评教	《机械工程学院教师本科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实施细则(试行)》
考核学生学习情况	考勤、作业、随堂测验及结课考试、实验报告、项目报告、课设答辩、实习报告等	任课教师(含实验员)	学院督导团、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作业、随堂测验不定期进行，结课考试每学期每门课程1次；实验报告、课设答辩、项目报告、实习报告每学期每门课程1次	《机械工程学院专业方向实验室指导教师职责》 《燕山大学本科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试行)》 《机械工程学院教师本科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实施细则(试行)》
毕业设计(论文)检查及考核	节点考核	学院中层领导干部、系部主任、督导团	学院督导团、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每学期3次	《燕山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规定》 《机械工程学院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补充规定》
考场巡视	考场巡视	学院督导组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全部大型考试、小型考试抽查	《机械工程学院二级教学督导员工作职责》
教学档案检查	检查试卷、课程设计、毕业设计存档材料	学院督导组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每学期1次 学院督导组大量检查	《燕山大学本科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试行)》

三、教学质量监控数据收集与利用

为确保毕业要求的达成，对教学内容、教学过程、教学考核、教学评价等均提出了明确的质量要求，各授课教师负责完成所授课程的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

各教学质量监控点所收集到的数据均由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负责收集和归档，学院各级管理人员学院与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可查阅数据。对于各监控环节提出的整改意见可由系主任直接向授课教师下达管理指令或改进建议。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依据监控数据审议决定课程体系和教学大纲的修订。

表2 主要评价内容与负责人分工

评价措施	实施方法	执行人	监督人	执行频度	所依据的管理文件
教学质量评价	课程目标达成度分析	任课教师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每学期1次	本规定
课程合理性评价	组织评价专家以讨论会形式对课程目标、课程内容、学时分配设置等以及课程目标达成分析评价的合理性与客观性进行评价分析	学院及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系主任、任课教师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每年1次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课程考核评价机制》
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	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社会评价、毕业生跟踪反馈	任课教师、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课程每年1次 毕业要求两年循环1次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毕业要求达成情况分析评价机制和实施办法》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办法》
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	毕业生反馈、社会评价	学院及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系主任、	学院综合办公室教务办	每年1次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专业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机制和实施办法》

四、毕业能力达成度评价、社会评价和毕业生跟踪反馈用于持续改进的要求

持续改进分别在三个层级进行：基于课程目标达成评价的课程质量持续改进、基于毕业要求评价的毕业要求与课程体系改进、基于社会评价与毕业生跟踪反馈的培养目标改进，如图1所示。通过三级持续改进，形成对学生课程质量、课程体系、毕业要求、培养目标的闭环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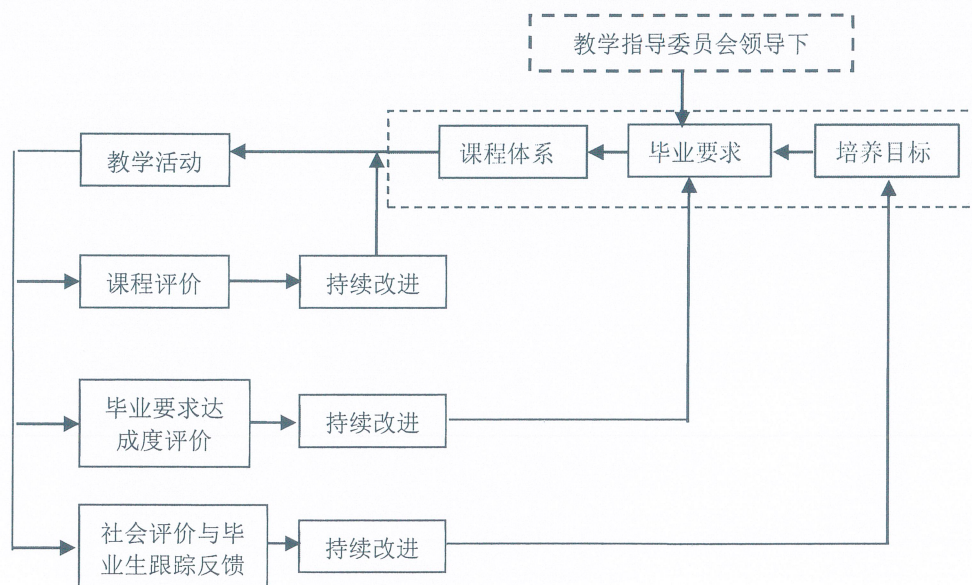


图1 持续改进体系

持续改进工作由学院及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依据《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专业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机制和实施办法（试行）》、《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办法（试行）》、《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毕业要求达成情况分析评价机制和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按照如下流程执行：

（1）依据培养目标相关评价数据，如毕业生反馈、社会评价等，开展培养计划修订；

（2）若培养目标有更改，根据培养目标确定毕业生的毕业要求，并细化指标点；若培养目标不变，但毕业要求达成情况不理想，审议问题所在，依据问题做出局部或全面修订调整毕业要求指标点；

（3）根据细化的指标点配置课程体系，并将指标点分配至具体的教学活动；

（4）对于新增课程，责任教师根据所负责培养的能力指标点制定教学大纲，包括教学目标、能力培养、教学内容、考核方法等；对于已有的课程目标达成不理想的课程，责任教师提出整改思路如包括教学方法、教学环节等的改进，交由系部组织讨论，讨论通过后修订教学大纲，在下一轮教学中实施。

五、持续改进的保障措

（1）经费保障与激励政策

教学经费方面，每年拨出专款支持教学改革立项，以进一步提升课程教学质量，对完成教改且成果突出者按照《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奖励性绩效工资实施办法（试行）》给予奖励，并在教师上岗、评职晋升时作为重要的参考依据。

对于课程体系的改进，学院设有新增实验设备费、设备更新费等专门

支持新增课程教学设备的购置，保证新增课程的正常开出。

（2）人才队伍建设

鼓励教师参加教学工作会议交流教学方法和经验，提升教学水平。大力引进素质好、能力强，有合作精神的青年教师，加强教师后备队伍的建设。加强对现有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的培养，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施行青年教师试讲、青年教师导师制、青年教师工程训练培养等政策制度保障教师的教学能力水平与发展。

